

# 杭州拱墅法院优化创新“三机制” 多跨协同共绘新“枫”景

通讯员 吕曼君 于小玥

如何紧紧依靠党委政府,凝聚最大合力化解纠纷?今年以来,杭州拱墅法院以市委、区委开展“抓源促治,强基固本”行动为契机,不断优化创新工作机制,强化跨部门联动协同,做深做实指导调解职能,绘就拱墅新“枫”景。2024年,该院获杭州市“枫桥经验”传承工作集体“嘉奖”。



## 向前延伸: 双向对接原地解纷

要想将矛盾纠纷化解在群众家门口,最好的办法就是将工作不断向前延伸。为了加强与属地街道的沟通联动,今年以来,拱墅法院与全区18个街道建立了“法院一街道”双向对接机制,邀请街道调解员进驻法院调解中心跟班学习,进一步提升调解技能,同时,选派指导法官每周进驻重点街道值班,“一对一”指导调解疑难复杂纠纷。祥符街道调解员老赵说,“跟班学习既充实法律知识,又提高调解技巧,加上还有驻点法官的指导,帮助我大大提升了调解效率。”

在一起买卖合同纠纷中,祥符街道辖区内甲乙两公司对尾款支付未能达成一致,作为卖方的甲公司找到街道希望帮助协调。乙公司却表示收到的货品质量存在瑕疵,不认可尾款的数额。双方各执一词,

调解一度陷入僵局。

“两家都是祥符街道的重点企业,经营状况良好,若进入诉讼,要耗费双方大量的时间和经济成本,原地化解对双方是最好的。”老赵仔细了解双方企业和纠纷情况后分析道。

人情通不了,法理来帮忙。老赵想到了定期驻点街道指导调解的拱墅法院周法官。了解情况后,周法官指导老赵要求甲乙公司根据自身的主张,补充证据与说明。之后,老赵发挥属地优势,耐心劝导,周法官发挥专业优势,及时释法明理。情理结合下,两家企业最终同意各让一步,至此,一起原本可能要诉至法院的纠纷,在企业家门口就得以圆满高效化解,还为双方节省了一笔不小的诉讼费。

据了解,自“法院一街道”双向对接机制实施以来,越来越多的纠纷化解在属地,以祥符街道为例,今年1至8月诉前调解成功案件达1179件,诉前调解成功分流率达46.40%,同比上升18.16个百分点。

## 精准联动: 职能部门协同解纷

道交纠纷数量多、类型化强,如何让道交纠纷化解驶上“快速路”?拱墅法院携手区交警大队建立协同解纷机制给出新解法。由区交警大队选派经验丰富的调解员驻点法院,为道交纠纷调处提供专业指导,同时进一步统一执法司法尺度和办案标准。

年过70的老王穿越人行横道时与驾驶电动自行车的小刘发生碰撞受伤。事故发生后,小刘一直以没钱赔付为由回避,后来干脆不接电话,不得已老王来到法院准备起诉小刘。

了解到老王有调解意愿,只是小刘一直回避,拱墅法院第一时间根据纠纷类型进行分流,委派定期驻点法院的退休交警调解员老李进行调解。

经前期多次线上调解铺垫基础后,经验丰富的老李意识到,化解双方矛盾的关键是要让小刘为自己回避解决问题的态度道歉。于是,他将双方约至线下进行“背靠背”调解,耐心劝说、释法明理,最终,小刘当场向老王道歉,双方就分期付款项方案达成了一致。

“很多人和老王一样只是想解决问题,但是没有可靠耐心能讲清道理的中间人,小矛盾就容易拖成大纠纷,我长期接触这类纠纷,能快速抓住矛盾核心。”老李说道。自入驻以来,他已调解成功道交纠纷146件,调解成功率达62.39%。

## 源头化解: 以判促调巧解批量纠纷

起诉、立案、开庭、宣判,一般来说这是案件处理的必经流程。但当预付式消费纠纷、教育培训合同纠纷等一方当事人集中的类型化纠纷批量涌现时,如何尽快化解纠纷,节约司法资源?拱墅法院重塑解纷流程,梳理出“示范审判+引调优先+督促履行+诉讼托底”的批量纠纷化解机制,大大提高纠纷化解效率。

今年上半年,拱墅法院陆续收到一批某健身机构的预付式消费纠纷案件后,组织立审执各庭室共同进行案件研讨,从诉讼各环节全链条分析,筛选典型案例先行调解、立案,快速审理后形成示范性判例。再对剩余案件参照示范性判例进行调解,并督促当事人自觉履行,既为当事人节省了诉讼时间和费用,又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

一案止百争并不是源头促治的终点。在区委政法委牵头下,拱墅法院联合相关部门召开行业协会纠纷源头治理会商会,共同约谈纠纷数量较多、有异常现象的公司或机构负责人,提出意见建议,并鼓励通过行业调解、市场化调解等方式化解行业常见纠纷。

类型化批量纠纷的背后往往暗藏社会治理的风险隐患。为此,拱墅法院主动分析在册批量纠纷的成因、数量及特点,依靠党委,依托政法联席会议机制,强化矛盾纠纷风险预警,并与相关部门共同研判、共商治理对策。不仅一案止百争,还真正在纠纷源头实现治理一片的效果。

# “首席调解员”打头阵 “大调解”保障“大发展”

(上接1版)

当时,黄岙村需要迁移一座已移民外地的李姓祖坟,李氏后人提出8万元的迁坟补偿款,远超正常补偿标准。饶明祥在坚持统一补偿标准的同时,多次尝试与李某沟通,但李某始终坚持自己的要求。

为了推进项目进程,饶明祥带队远赴外地,与李某面对面进行政策解读和形势分析。经过耐心细致的工作,李某最终被饶明祥的真诚打动,同意按照正常标准补偿并立即安排迁坟。

这种靠前服务、送服务上门的工作方式,不仅减少了群众的奔波,更赢得了群众的顺心。近年来,更楼街道的“首席调解员”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无论被征迁户身在何处,他们都把工作做到哪里,确保群众利益得到切实保障。

例如在320国道改建项目中,洪宅村邓某全家都在杭州工作,无法返村导致工作进展停滞。村书记刘海蛟经其同意后,带领其亲属对房屋进行现场评估。同时,通过微信、电话与其实时交换意见,不断查漏补缺改误,经过多轮细致复评,最终在其同意后,刘海蛟即刻前往杭州完成签约。

## 明法释理, 以公正赢群众放心

在征地拆迁过程中,村民对于补偿标准、土地权属、安置方案等问题往往存在分



歧。为了妥善解决这些矛盾,更楼街道的“首席调解员”始终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政策规定进行补偿和安置。

在新市村,高压线路改造工程带来的征地补偿款分配纠纷一度让村民老李愁眉不展。“以前有委屈就只能心里憋着,现在多亏了潘书记!”他激动地说:“我的林权证遗失了,要不是潘书记去林业局查询林权证登记资料,我就很难成功拿到征地补偿款。”老李口中的潘书记,正是新市村的村书记潘连娣,她通过细致入微的调解工作,成功解决了这起复杂的土地征用纠纷。

事情起因于高压线路改造工程需用新市村部分农户的自留地。老李认为被征土地归自己所有,而其他农户则坚持补偿款应归生产队全体所有。双方各执一词,

争执不下,使得补偿款的分配陷入了僵局。潘连娣在得知此事后,第一时间了解情况、协调解决。她不仅详细询问了当事人和老队长的情况,还亲自对所征土地进行了仔细测量,并带领相关人员前往市林业局查询权属登记资料,最终明确了土地权属。

在掌握确凿证据后,潘连娣邀请律师一同参与调解,从法理角度为村民们进行了详细讲解。“根据从林业局查询的林权证登记资料显示,新市村第三生产队被征地已确权给各户,其中被征地所属权属属于村民老李。按照法律规定,依法登记的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在潘连娣和律师的耐心讲解下,村民们逐渐对征用土地的归属权达成



了一致意见。这场涉及众多村民的土地征用纠纷终于得到了圆满解决。

这一过程中,“首席调解员”将法治理念贯穿矛盾解决全过程,依托“村村有律师,人人讲法治”专项行动,推行“法治+征迁”工作模式。他们邀请专业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律师参与征迁工作,实现了“专业性”与“土方法”的有机结合。

这种调解方式补充了传统调解方式缺乏法理依据的短板,让公共法律服务更加贴近基层、服务群众。

据统计,更楼街道的“首席调解员”已调解各类征地拆迁矛盾纠纷226起,调解成功率97.3%,群众满意率100%,从源头上扼住了矛盾纠纷隐患,书写好让当事人满意、让调解结果公正合理的调解答卷。